公司代码:600797 公司简称:浙大网新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四纲	工作原因	史烈
董事	陈健	工作原因	沈超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5,245,989.88元,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22,319,202.01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当年不计提盈余公积,年末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379,978,492.16元。

为积极回报投资者,在保证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结合考虑实际经营情况、资金需求、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末总股本1,027,526,3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0,825,791.1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349,152,701.06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如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大网新	60079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克菲	谢兰阁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园八路1号浙大网新软件园A楼1501室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园八路1号浙大网新软件园A楼1501室
电话	0571-87950500	0571-87950500
传真	0571-87988110	0571-87988110
电子信箱	zdwx@insigma.com.cn	zdwx@insigma.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报告期内,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下简称“软件业”)在“数字中国”战略深入实施与“人工智能+”行动全面铺开的双重驱动下,整体保持稳健增长。根据工信部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软件产业规模首次突破15万亿元,同比增长13.2%,软件业利润总额达18848亿元,同比增长7.3%,业务收入、利润、出口三大核心指标均实现正增长,国产软件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AI原生软件”快速发展,产业生态持续完善,正加速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发展转型。与此同时,行业发展仍面临核心技术瓶颈尚未完全突破、产业结构仍需优化、人才供需矛盾突出、国际竞争日趋激烈、央企数科扩张引发行业内卷、信息安全风险增加等挑战。展望未来,以AI为代表的数智技术将驱动软件业进入质效并举的新阶段:产业规模稳步增长、结构持续优化,智能体(AI Agent)技术爆发式渗透;软件开发范式迎来智能化重构,关键软件在基础领域和工业场景中取得突破;软件产品形态向智能化、平台化演进,产业生态呈现开放融合的新特征。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国家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将人工智能上升为驱动新质生产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核心力量,明确“十五五”末人工智能相关产业规模突破10万亿元,标志着AI已从技术赋能手段升级为经济发展主线。正在形成一个具备独立形态和完整体系的全新经济范式。从产业落地方面,国家将促进新一代智能终端和智能体推广(到2030年,其应用普及率超80%),加快推动重点行业领域人工智能商业化规模化应用,培育智能原生新业态新模式,鼓励AI创业创新;在基建支撑方面,国家将实施超大规模智算集群、算电协同等新基建工程,加强全国一体化算力监测调度,支持公共云发展,同时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建设高质量数据集;在生态治理方面,支持开源社区建设,促进开源生态繁荣,并同步完善AI治理体系,重视安全合规发展。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1. 数字经济进入体系化跃升关键期,人工智能成为产业转型的核心驱动力

当前,我国数字经济迈入价值深化转型期,其发展势头强劲,多项指标稳步攀升,国家发改委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数字经济增加值达49万亿元,占GDP比重约35%,成为稳定经济大盘的“压舱石”。同时,政策、技术、场景形成三重共振,人工智能作为产业转型的核心驱动力,正全方位重塑产业形态、激发经济活力。华融国家《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顶层设计框架的构建,AI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发展路径越发明晰。“人工智能+”在研发、生产、服务等环节加速渗透,AI应用也从追求通用能力向深入解决垂直领域的行业痛点迈进。市场方面,生成式AI应用渗透率快速提升,开源智能体从“对话式”向“执行式”转变,引发现象级热潮;技术方面,国产大模型持续突破,中国从技术跟跑向部分领跑转变。多重动力叠加下,AI产业将迎来爆发式增长,预计2025-2035年产业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高达30.6%-47.1%。

2. AI需求爆发叠加政策引导,智算中心与IDC产业从追求“规模扩张”转向“高效供给”

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的快速发展,数据中心已从传统的信息处理及存储设施演变为支持智能计算、大规模数据训练及高性能算力部署的核心基础设施——智算中心。AIDC近年来保持快速增长,并逐渐成为行业主流,据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2026年中国智算中心市场规模将达到1763亿元。然而,产业扩张的同时也伴随着显著的结构性矛盾:目前全国数据中心整体利用率仍处中低水平,“高性能算力短缺与低效供给过剩”并存,一部分存量数据中心因技术架构落后、能效水平偏低,难以满足AI时代的智算需求,陷入低效运转或闲置困境。面对产业变革加速带来的挑战,数据中心将向高密度、高能效演进,液冷技术、绿色低碳与算网协同成为核心发展趋势。未来,在大模型持续迭代、端侧AI应用爆发、“东数西算”工程深化以及政策强力引导的共同作用下,智算中心市场的增长动力将逐渐从模型训练切换至推理应用,产业供需关系有望修复,市场由此进入平稳增长期。在此过程中,具备绿电资源、液冷技术与智能化运维能力的企业将构筑起更深的核心竞争力。

3. 政策与技术双轮驱动,数字政府迈向全域数智化,信创产业迎来广阔发展空间

《数字中国建设2025年行动方案》《政务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部署应用指引》等政策密集落地,明确提出推动人工智能在政务领域的深度融合应用,数字政府由信息化建设进入全域数智化升级,围绕数据驱动(数据要素)、智能决策(政务大模型)与人机协同(智能体)等,对治理能体进行系统重构。赛迪顾问研究报告预估,我国数字政府行业市场规模到2027年将达到3896.8亿元。但受集约化建设和公共财政约束增强的影响,数字政府行业可能面临经费压缩、项目精简、运维压力上升等多重挑战。另外,在国家安全战略指引(央企国企需在2027年完成信创全面替代)与新一代AI技术浪潮的驱动下,信创产业从“替代”与“合规”阶段,步入以“市场需求、技术引领、生态共创”为主导的新周期,呈现AI融合深化、GPU赛道扩张、产业出海加速、云原生成为核心支撑能力等趋势特点。2026年信创全产业链规模预计突破1.8万亿元,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发展潜力与市场空间巨大。

4. 基建行业呈结构性分化,存量设施提质更新有望成为最具增长潜力的赛道

当前基建市场处于结构性分化阶段,财政支出承压与行业竞争加剧使企业生存压力增大,但“十五五”规划已为产业发展明确了结构性机遇,交通运输增长模式正由大规模增量扩张转向以做优增量、提质存量为主导的内涵式发展。一方面,国家将继续推进“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高速公路网和世界级机场群等重大工程建设;另一方面,重点针对服役时间长、技术标准低的既有设施进行更新改造和养护管理,包括普速铁路、普通国省道和城市道路设施等。公司还足的城市地下管网,也被列为国家发改委统筹推进的六大核心网络建设之一。尽管大型交通基建新建项目整体数量有所下降,但在交通管理、智慧高速、存量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及价值运营等方面,有望为公司带来新的市场机遇。期中国智能交通协会数据显示,预计2026年我国智能交通市场规模将突破4000亿元。

5. 金融科技产业持续快速增长,能源数字化、智慧教育行业保持高景气度

金融科技与AI的深度融合正重塑全球金融生态,从支付结算到智能投顾,从风险控制到跨境服务,技术革新已渗透至金融产业链的每一个环节,随着大模型向智能体演进,AI将具备自主决策、环境感知与持续学习的能力,深度参与信贷审批、资产配置、风险管理等高价值环节。在技术融合方面,人工智能、区块链、隐私计算等前沿技术将成为驱动金融科技升级的关键引擎。艾瑞咨询报告预计,中国金融科技产业将以约13.3%的复合增长率于2028年突破6500亿元。在能源数字化领域,近年来,依托政策赋能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需求,我国能源数字化转型市场规模稳步扩容。同时,AI服务器需求增加、电力现货市场全覆盖等因素交织化将重塑市场格局,产业前景广阔。此外,数智技术与教育深度融合,AI教育应用及AI辅助教学系统渗透率不断提高,教育数字化从“资源普惠”向“全流程智能重构”升级,带动中国智慧教育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张。其中,AI通识教育、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智慧课堂等细分领域增长显著,行业将继续保持高景气度。

6. 体系化构建与规模化应用并重,数据要素价值释放进入攻坚期

我国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正从制度探索迈向价值释放。制度建设层面,以“数据二十条”为统领的确权与合规体系逐步完善,数据登记、授权运营的标准化探索扎实推进;价值转化层面,数据资产入表实现从“隐性资产”向“显性资产”的跨越。制度、技术与产业协同效应持续显现,数据供给、流通、应用和安全治理水平稳步提升。市场规模方面,艾瑞咨询报告显示,国内数据要素市场预计保持约20.6%的年复合增长率,2028年有望突破3000亿元。其中,以数据加工和分析为核心的数据处理环节,将成为产业规模占比最高的细分赛道。同时,数据要素市场仍面临多重挑战:政策衔接不够顺畅、技术与产业“热点多、突破少”,部分实践路径尚不清晰。进入“十五五”时期,国家围绕基础制度、基础设施、融合应用作出系统部署,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将成为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关键抓手。高质量数据集建设与可信数据空间构建成为行业核心趋势,有望进一步推动数据要素价值释放和乘数效应发挥。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做行业数智化专家”的战略定位,为政府及全球产业客户提供从咨询规划到架构设计、软件开发、评测及外包、软硬件集成、运营维护以及大型工程总承包。

公司业务覆盖智算云服务、政府数智化、基建数智化、产业数智化四大领域,并持续深耕三大优势行业:智慧人社、智能交通、金融科技,助力推动政企客户及产业数智化升级。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没有重大改变。

智算云服务:公司依托东、西部区域数据中心算力资源,以及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承载网络资源,形成“算网融合”的发展模式,以网新云擎AI平台为核心调度引擎,深度整合算力服务、模型服务、智能体平台等核心板块,为各行业提供一体化、全栈式的智能算力与AI综合应用解决方案,并通过布局全国的六大数据中心优势,持续为行业客户提供IDC托管、互联网资源加速和云计算服务。

●算网融合服务是通过有聚智算管理平台,以算力租赁、边缘算力、算力合作等方式,提供面向算力与网络基础设施的综合解决方案,实现优质算力的普惠供给。

●AI综合应用服务集算力管理、模型服务及场景应用支持于一体。算力管理方面,多元异构的算力跨网调度与管控体系能够确保资源高效利用;模型服务方面,平台集中纳管主流大模型,提供微调至部署的全流程服务;场景应用方面,面向政务、企业、教育等多个核心领域,推出低代码开发框架,支持拖拽方式搭建智能体和AIGC可视化创作,并配备丰富的插件工具,可实现多路SSO认证和全流程数据监控。

●IDC托管业务是公司为客户提供服务器托管及相关增值服务。

●互联网资源加速业务是通过数据分析、调度等为客户提供更快速、更优质、更低价的可定制资源优化服务。

●云计算服务是一种按需分配、弹性扩展、可计量的IT服务模式。

政府数智化:公司以智慧人社、智慧医保、信用服务为核心,拓宽渗透到智慧监管、智慧城管、人事人才、智慧就业、智慧助残、智慧党建等更多领域,通过数智化技术创新,软件工程实施管理、大数据价值挖掘,为各级政府提供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和民生服务。

●智慧人社:以“AI+社保”为核心要求,打造一流的“数智社保”解决方案,实现立体多元、全天候、综合性、智能化的社保公共服务,助力各级社保局门提升政策执行、经办服务、风险防范、决策分析和行政管理能力。

●智慧医保:融合医保模型与多模态 AI ,通过数据交互与价值化创新,开拓医保场景监管和数据监管,为医药招采、医保结算、基金监管和服务保障提供赋能支撑,促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协同共享共治。

●信用服务:面向政府部门、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等客户提供完整的数字政府、企业征信、可信认证等“信用+”一体化数字产品与解决方案,包括“信用账户”系统建设、信用修复AI助手、企业年报服务机器人等智能化产品。同时,赋能政府侧实现高效监管与多渠道智能触达,助力构建“信用+数智企服”新生态。

●智慧监管、智慧城管:是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助力政府进一步优化调整内部组织架构、运作程序和管理服务,全面提升政府在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履职能力。

基建数智化:以智能交通为核心,以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为延展。

●智能交通业务围绕城际交通、城市交通、交通运维等方面展开,为高铁车站、公路桥梁、城市隧道、机场等交通设施以及地下综合管廊等城市基础设施提供智能化系统、相关工程建设、智能化管理养护服务。城际交通包括为铁路客运提供旅客服务系统、票务系统、综合视频监控系统、大型综合枢纽数智化平台等;为机场提供航显系统、多模态FOD(机场外来物)智能探测系统、物联网平台、自助行李托运、无纸化旅客被验等业务。城市交通包括城市隧道综合监控系统、城市道路运行指数分析系统、公路智能巡检、车流AI识别、地下综合管廊运行管理系统、路桥隧智能化维养及数字孪生平台等业务。

●智慧建筑业务基于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与智能传感器及相关控制器,提供安全、高效、绿色、智慧、低碳的智能运营管理解决方案,实现对建筑内设备、环境的智能监测与调节,优化空间服务能效。

产业数智化:公司围绕金融科技、能源数智化、新零售、智慧教育、第三方软件评测、用户体验设计等方面开展业务,为全球产业客户提供高端咨询、研究与应用开发、用户体验设计、系统面构、测试与质量保证、IT运维等全方位专业技术服务。

●金融科技业务通过技术创新重塑金融产品的设计服务流程、风控模式及商业模式。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人工智能业务分析平台、金融数据服务平台,国内金融市场系列产品,如AI资金交易员、报价引擎系统、外汇做市商系统、外汇资金交易系统、村镇银行信贷系统、综合行情分析系统、金融构件化快速开发框架、智能投顾、智能支付核算等。

●能源数智化业务是公司基于电力行业融汇创新,在电力交易领域沉淀出电力交易、电力结算、售电营销、区块链分布式电力交易平台及绿电交易在证平台等一系列解决方案;并形成了新能源远程诊断平台、水电站智慧水务系统等一系列数字电厂产品和解决方案。

●智慧教育以教育行业智慧化软件产品的整合、销售、自主研发为主要方向,利用大模型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全方位赋能教育场景,通过助学、助教、助评,为高校提供更精准、更个性化的智慧教育整体解决方案。

●第三方软件评测业务是对软件产品进行检测,出具权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可作为项目验收或科研成果验收的重要依据。测试类型包含项目验收测试、课题验收测试、软件成果鉴定测试、软件合规性测试等。

(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连续24年上榜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竞争力百强企业,是政府数智化建设的核心服务商。据IDC数据显示,公司人社业务稳居全国市场前列,医保业务保持行业优势地位,残联、退役军人服务等新兴领域实现创新突破。目前,公司市场覆盖全国31个省级行政区,服务于1000多家政府机构与行业用户,数据服务覆盖全国14亿社会公众。

基建数智化领域,根据2025年公开招标信息显示,公司的智慧高铁客服信息系统业务中标金额及市场占有率均处于行业前列。

产业数智化领域,公司金融科技板块通过深化产品创新与区域布局,业务结构不断优化,金融产品业务稳健增长。其中,AI交易员产品已获得众多城商行广泛认可,并在基金等非银机构实现标杆性突破,市场渗透率逐步提升。与此同时,公司深耕智慧能源领域,在电力交易机构数字化建设中持续巩固优势地位,更深度参与电力市场机制设计与电网智能化升级,竞争实力凸显。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5,780,365,724.15	5,997,487,566.02	-3.62	6,145,714,01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96,591,976.87	3,273,462,542.83	3.73	3,390,134,474.66
营业收入	3,277,780,364.04	3,315,394,221.36	-1.13	3,699,567,633.03
利润总额	-17,846,212.75	-60,847,470.04	不适用	165,938,983.6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229,048,868.31	3,211,979,914.96	0.53	3,565,610,93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45,989.88	-63,538,167.80	不适用	117,750,40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769,767.71	-96,986,166.08	不适用	-37,039,96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278,038.92	166,802,883.77	151.86	363,549,70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	-1.91	增加0.26个百分点	3.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不适用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不适用	0.12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8,073,578.80	906,542,379.87	824,502,965.24	888,571,35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87,469.57	15,418,080.39	46,262,982.89	-86,439,58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01,382.32	-9,277,362.01	-26,448,624.46	5,154,49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66,498.21	94,352,862.48	106,785,841.97	382,806,832.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5,0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2,99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9,998,800	64,750,000	6.30	0	质押	44,4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文彬	-1,120,000	13,700,000	1.33	0	无		境内自然人
骆沛俊	-4,360,946	5,570,500	0.54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26,714	5,405,223	0.53	0	无		境外法人
徐朗朗	3,630,000	4,230,000	0.4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史烈	0	3,920,819	0.3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任文志	1,279,800	3,305,043	0.3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沈超	0	2,784,118	0.2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郁宏伟	0	2,411,700	0.23	0	无		境内自然人
程廷	2,314,500	2,314,500	0.2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7,778.03万元,同比减少1.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24.60万元,同比减亏829.2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7,076.97万元,同比减亏2,621.64万元。主要经营情况已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详细说明,敬请参阅相关内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97 证券简称:浙大网新 公告编号:2026-005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5,245,989.88元,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22,319,202.01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79,978,492.16元。

为积极回报投资者,在保证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资金需求、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27,526,37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825,791.1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30,825,791.1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56.3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代码:600797 公司简称:浙大网新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0,825,791.10	0	41,101,054.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5,004.18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245,989.88	-63,538,167.80	117,750,406.0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79,978,492.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1,926,845.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5,004.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44,580.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1,931,850.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不适用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现金流状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97 证券简称:浙大网新 公告编号:2026-006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和制度的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逐项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进行了确认,并拟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涉及本人薪酬的子议案时均回避了表决,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税前薪酬进行了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的“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的“(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董事薪酬方案

1、内部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确定薪酬;

(2)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岗位和相任的职务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确定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的主要职责、重要性以及地区、行业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及年度绩效薪酬,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目标完成情况,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中长期激励收入以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放的专项激励方案实现结果为准。

2、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

不在本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不向其发放董事薪酬和津贴。

3、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固定数额的津贴,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薪酬标准为人民币8万元(含税),按月发放。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的主要职责、重要性以及地区、行业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及年度绩效薪酬,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目标完成情况,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中长期激励收入以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放的专项激励方案实现结果为准。

(五)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将于公司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经董事会审议披露后计算发放。

2、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任期内辞任、改选、新聘等原因变化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5、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或者与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97 证券简称:浙大网新 公告编号:2026-004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需计提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5年12月31日需计提减值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跌价及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报表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20,103,744.29
资产减值损失	-2,656,084.11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0,103,744.29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

1、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经测试,本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463,358.58元。

2、存货跌价准备

针对原材料与库存商品等存货,公司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针对合同成本,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本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855,630.26元。

3、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年度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935,471.40元,主要系本期合同资产收回所致。

4、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年度公司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727,433.33元,主要系本期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收回所致。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综上所述,本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0,103,744.29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656,084.11元,合计减少公司 2025年利润总额22,759,828.40元。

五、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